

证券代码：838544

证券简称：东骏激光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成都东骏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月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成都东骏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曾滔勇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5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60,000,0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黄映凤女士为成都东骏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程小菁女士因个人工作原因，向公司监事会提出

不再担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请求。程小菁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经公司大股东东莞市东骏集团有限公司推荐，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黄映凤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以议案形式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登的《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程小菁	监事	离职	2020 年 1 月 7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黄映凤	监事	任职	2020 年 1 月 7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成都东骏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成都东骏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8 日